

ZHENGWU  
CHENGXIN

# 政务诚信

和

公务员职业道德教育读本

张春菊 著

研 究 出 版 社

ZHENGWU  
CHENGXIN

# 政务诚信

公务员职业道德教育读本

（第二版）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ZHENGWU CHENGXIN

# 政务诚信

和

公务员职业道德教育读本

张春菊 著

研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政务诚信和公务员职业道德教育读本/张春菊著.

-北京: 研究出版社, 2004.5

ISBN 7-80168-147-9

I. 政…

II. 张…

III. ①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业道德-中国-学习参考资料

②公务员-职业道德-中国-学习参考资料

IV. G6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43748 号

责任编辑: 海 青

责任校对: 阎 燕

**政务诚信和公务员职业道德教育读本**

张春菊 著

研究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 1746 信箱 100017 电话: 010-63097512)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8.25 字数: 159 千字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80168-147-9

定价: 15.00 元

---

本社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司 法 部

教 育 部

中华全国总工会

整规办发 [2003] 25 号

---

## 关于开展社会诚信宣传 教育的工作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整规办、党委宣传部、文明办、司法厅、教育厅（教委）、总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国务院关于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决定》，进一步提高

全民诚信意识，形成诚实守信的社会风尚，加快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健康发展，从现在开始到 2008 年，在全社会组织开展诚信宣传教育。现提出以下工作意见。

### 一、开展社会诚信宣传教育的紧迫性和必要性

当前，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的发展阶段，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建立，人们的道德观念和行为方式发生了深刻变化。在精神文明建设和物质文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由于复杂的历史原因，社会经济生活中恶意逃债、合同违约、债务拖欠、偷逃税费、走私逃汇、商业欺诈、假冒伪劣等失信现象还相当严重，财务失真、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仍然突出，扰乱了社会经济秩序、损害了消费者利益、影响了国民经济健康发展和我国的国际形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既是法制经济，也是信用经济，信用是现代市场经济的基石。没有信用就没有秩序，市场经济就不可能健康发展。建立社会信用体系，是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治本之策，也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措施。它包括诚信道德和交易信用两个方面，诚信教育是基础，信用制度是保障，两者缺一不可。党的十六大提出，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健全现代市场经济的社会信用体系。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要用五年左右的

时间建立起我国社会信用体系的基本框架和运行机制，在不断完善法制建设的同时，使市场经济秩序总体上有根本好转。我们必须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站在事关国家安危、民族兴衰和现代化事业成败的高度，充分认识开展社会诚信宣传教育的意义。

## 二、指导思想

开展社会诚信宣传教育，要以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按照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总体要求，加快建立社会信用体系，加强制度和法制建设，学习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诚实守信为重点，大力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市场经济秩序的根本好转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保障和促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实现。

## 三、工作目标

社会诚信宣传教育，重点是在经济生活领域。党政部门和机关工作人员要体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思想，作讲求诚信的表率。突出抓好个人和企业诚信。通过对全社会的诚信宣传教育，普及信用知识，增强生产经营者的诚信意识和守法意识，增强企业、消费者的信用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努力建设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信用体系，形成全民自觉遵纪守法、

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风尚和市场经济秩序。社会诚信宣传教育工作应实现以下具体目标：

——诚信意识和遵纪守法观念在公民中深入人心，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的自律机制明显发挥作用，诚信为荣、失信为耻的观念在社会生活和经济交往中为绝大多数公民所恪守。

——各级领导干部、公务员带头严格遵诺守信，廉洁公正和依法行政的意识明显增强，政府机关的公信力显著提高。

——大多数企业和交易中的法人、自然人在市场行为中自觉地践行社会主义道德的诚信原则、公正原则，真正做到诚实守信、货真价实、公平买卖、童叟无欺，用优质的商品和服务满足社会需要，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机地统一起来。企业自律得到加强，行为趋于规范，信用风险意识和管理水平得到提高。

——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普遍增强，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的能力提高，维权的社会环境明显改善。

#### 四、主要内容

(一) 学习宣传《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国务院《关于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决定》。

(二) 结合普法宣传，学习贯彻《行政许可法》、《民法通则》、《合同法》、《公司法》、《产品质量法》、



《商标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药品管理法》等与市场经济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公民和企业的诚实纳税、守法经营的自觉性。

(三) 广泛开展社会职业道德教育，结合建立行业行为规范，实行行业公约，使各行各业树立诚信为本、诚信兴业的职业道德规范，提高职工的整体职业道德水平。

(四) 大力普及信用管理的基础知识，宣传建立信用制度、加强信用管理、防范信用风险，以及失信惩戒机制等方面的知识和内容。

(五) 开展商品质量和使用方面的科普知识，帮助消费者掌握防欺诈、识真伪的技能，切实增强自我保护能力。

## 五、具体措施

诚信宣传教育应坚持“舆论先行，教育为本，社会广泛参与，界别各有侧重，与《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普法教育相结合”的工作原则，采取多种行之有效的方式进行。

(一) 开展不同界别的诚信和职业道德宣传教育。

1. 要在政府公务员中通过培训、讲座等形式增强法制观念，开展依法行政、公正执法、廉洁自律、提高办事效率、改善服务态度等方面的职业教育。各级政府要带头讲诚信，实行政务公开，规范办事程序，提高公信力，取信于社会，做诚信的表率。

2. 要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通过制订行规行约，提高行业自律水平，加强企业的诚信宣传和信用知识培训。各级消费者协会等社会服务组织要帮助消费者掌握防欺诈、识别假冒伪劣产品的基本知识，提高全民质量意识和安全意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3. 规范中介机构行为。各类会计、审计、律师、企业和资产评估、质量标准鉴定等各类经济鉴证类中介机构，要根据各自行业特点制定诚信标准和行为规范。要把职业道德作为岗前培训的必修课，组织专门培训活动，教育从业人员熟知和掌握与本职工作相关的道德规范，培养敬业精神。同时要建立信用档案，加强年审考核，严格上岗人员的资质，保证执业行为的规范和执业质量。

4. 生产经营性企业要增强生产经营者的诚信意识和法律意识，真正做到“诚实纳税，及时还贷，按期交费，信守合同，守法经营，不拖欠职工工资”等基本行为规范。金融、商贸、餐饮、旅游等生活服务性企业，要重点加强商德、商誉宣传和职业道德教育，建立行业服务公约，做到“诚信服务，规范经营，按质论价，童叟无欺”。

5. 加强学生的诚信教育工作。学校是进行诚信教育的重要阵地，诚实守信的品德必须从小开始培养，从娃娃抓起。要从孩子懂事开始贯穿整个成长过程中，生动活泼、深入浅出地进行系统教育。各级各类学校要把培

养学生的诚实守信品质作为学校的重要工作之一，把诚信教育作为大中小学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渗透到学校教育的各个环节。要结合学生学习、生活实际，组织丰富多彩的诚信教育活动。同时，要重视对教师的诚信教育，充分发挥教师为人师表的作用。

6. 广泛开展社会教育工作。社会是进行公民诚信教育的大课堂。各级党政部门、社会各方面以及城市社区、农村基层组织都要结合各自的工作职能，运用多种形式和手段，大力宣传诚信道德规范和普及有关法律法规知识，使之家喻户晓。

(二) 利用新闻媒体和各种文化活动，为推进诚信建设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通过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媒体，开设诚信道德宣传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题、专栏、专版，利用电视公益广告、知识竞赛、文艺晚会等形式，积极开展新闻宣传、舆论监督和诚信教育及法律法规知识普及。充分利用“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9·20 公民道德宣传日”、“12·4 法制宣传日”等活动，积极开展诚信宣传教育活动。及时总结和推广好经验，褒扬先进，惩戒犯罪，警示违规，揭露丑恶。

(三) 通过理论研讨、知识培训、法制讲座、技术咨询等多种形式开展学习、宣传和教育活动。同时加强诚信宣传教育的科研工作。

(四) 组织开展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家庭、人民满意公务员等各类创建活动，要突出诚信建设内容。继续深入开展“重合同、守信用”、“消费者信得过”、“百城万店无假货”、“价格计量信得过”、“质量宣传日”、“诚信纳税日”、“建设金融安全区”等诚信主题活动。把诚信教育与诚信实践、诚信教育与法制教育有机结合起来，增强宣传教育的社会影响和效果。

## 六、组织领导和部门分工

(一) 中宣部、全国整规办、中央文明办负责统一协调、指导、组织具体工作。中宣部组织有关媒体开展社会诚信宣传活动，并提出宣传方案。全国整规办负责编写《领导干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知识读本》、《信用知识培训系列教材》，会同有关方面，组织推动全国信用知识培训工作。

(二) 司法部在普法工作中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大力宣传与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有关法律知识读本，要始终把各级领导干部、公务员、企业经营管理人员、青少年等作为法制和诚信教育的重点对象。把法制教育与诚信教育结合起来，充分利用各种宣传阵地，开展形式多样的信用知识宣传教育和培训活动。

(三) 教育部负责研究确定学生诚信、法制教育的具体内容，组织编写相关宣传教育材料，积极开展诚信的宣传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活动。要加强制度建设，把诚信教育渗透到学校教育的各个环节。加强教师队伍诚信教育。

(四) 全国总工会负责组织职工职业道德和诚信宣传教育活动。为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要建立部门协调工作机制，定期组织研究，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指导和推动，并形成一套有效的工作体系和督促检查机制。各部门要统一部署，按照各自职责，研究提出诚信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

全国整规办  
中 宣 部  
中央文明办  
司 法 部  
教 育 部  
全国总工会

二〇〇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 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

(2001年10月24日)

## 一、公民道德建设的重要性

1. 社会主义道德建设是发展先进文化的重要内容。在新世纪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顺利实现第三步战略目标，必须在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的同时，切实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德治国，把法制建设与道德建设、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公民道德建设的不断深化和拓展，逐步形成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主义道德体系。这是提高全民族素质的一项基础性工程，对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形成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促进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全面推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具有十分重要的

意义。

2.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特别是十四大以来，随着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深入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呈现出积极健康向上的良好态势，公民道德建设迈出了新的步伐。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日益深入人心，为人民服务精神不断发扬光大，崇尚先进、学习先进蔚然成风，追求科学、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已成为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社会道德风尚发生了可喜变化，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与体现时代要求的新的道德观念相融合，成为我国公民道德建设发展的主流。

但是，我国公民道德建设方面仍然存在着不少问题。社会的一些领域和一些地方道德失范，是非、善恶、美丑界限混淆，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有所滋长，见利忘义、损公肥私行为时有发生，不讲信用、欺骗欺诈成为社会公害，以权谋私、腐化堕落现象严重存在。这些问题如果得不到及时有效解决，必然损害正常的经济和社会秩序，损害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应当引起全党全社会高度重视。

3. 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是一项长期而紧迫的任务。面对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关系和分配方式多样化的趋势，面对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不断增长，面对世界范围各种思想文

化的相互激荡，道德建设有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和矛盾需要研究解决。必须适应形势发展的要求，抓住有利时机，巩固已有成果，加强薄弱环节，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道德建设的特点和规律，在内容、形式、方法、手段、机制等方面努力改进和创新，把公民道德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 二、公民道德建设的指导 思想和方针原则

4. 根据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任务，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公民道德建设的指导思想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重在建设、以人为本，在全民族牢固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全社会大力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努力提高公民道德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培养一代又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

5. 坚持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要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机制的积极作用，不



断增强人们的自立意识、竞争意识、效率意识、民主法制意识和开拓创新精神。正确运用物质利益原则，反对只讲金钱、不讲道德的错误倾向，在实践中确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道德观念和道德规范，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与思想保证。

6. 坚持继承优良传统与弘扬时代精神相结合。要继承中华民族几千年形成的传统美德，发扬我们党领导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与建设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道德，积极借鉴世界各国道德建设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文明成果，在全社会大力宣传和弘扬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勇于创新，知难而进、一往无前，艰苦奋斗、务求实效，淡泊名利、无私奉献的时代精神，使公民道德建设既体现优良传统，又反映时代特点，始终充满生机与活力。

7. 坚持尊重个人合法权益与承担社会责任相统一。要保障公民依法享有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民主权利，鼓励人们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获取正当物质利益。引导每个公民自觉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各项义务，积极承担自己应尽的社会责任。把权利与义务结合起来，树立把国家和人民利益放在首位而又充分尊重公民个人合法利益的社会主义义利观。

8. 坚持注重效率与维护社会公平相协调。要把效率